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IRECTEL HOLDINGS LIMITED

直通電訊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37)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直通電訊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日(星期二)上午十時正假座香港干諾道西188號香港商業中心37樓1、2、14及15室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及酌情通過以下決議案為本公司普通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1. 「動議

- (a) 批准、確認及追認本公司(作為發行人)與李健誠先生(「認購人」)(作為認購人)就將本集團結欠認購人的無抵押股東貸款項下的本金額12,000,000港元轉換為本公司股本(「貸款資本化」)，涉及按資本化價格每股資本化股份0.20港元認購(「認購事項」)本公司將予發行及配發的合共60,000,000股新股份(「資本化股份」)訂立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十月二十四日的貸款資本化協議(「貸款資本化協議」)，其副本已提呈股東特別大會以供識別)，以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
- (b) 待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委員會批准資本化股份上市及買賣後，授予本公司董事(「董事」)特別授權，授權董事行使本公司一切權力，以根據貸款資本化協議的條款向認購人配發及發行資本化股份(「特別授權」)，該特別授權乃附加於本公司股東於本決議案獲通過前已授予或可能不時授予董事的任何一般或特別授權上，而不會損害或撤回上述一般或特別授權；及

- (c) 授權任何董事簽署、簽立、完善及交付以及採取彼等認為就落實貸款資本化協議、貸款資本化、配發及發行資本化股份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並使其生效而言屬必要、適當、適宜或權宜的一切有關文件及一切有關行動，並同意董事認為就貸款資本化協議而言屬適當、適宜或權宜且符合本公司最佳利益的任何相關事項的變更、修訂及豁免。」

代表董事會
直通電訊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彭國洲

香港，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十四日

總部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干諾道西188號
香港商業中心
37樓
1、2、14及15室

附註：

- (i) 隨函附奉股東特別大會上適用之代表委任表格。
- (ii)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凡有權出席本通告召開的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本公司股東，均有權委任受委代表代其出席及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惟必須親身出席以代表股東。
- (iii) 如屬本公司股份的聯名持有人，則排名最先的持有人(不論親身或由受委代表)的投票將獲接納，而其他聯名持有人的投票將不獲接納，而排名先後乃根據股東名冊內的排名次序而定。
- (iv)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據以簽署表格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核證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副本最遲須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前48小時(即就股東特別大會而言，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一日(星期日)上午十時正)交回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愨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方為有效。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按意願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 (v) 上述決議案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投票方式表決。
- (vi) 為釐定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權利，本公司將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星期四)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已填妥之過戶表格連同相關股票須不遲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二十七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愨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vii) 倘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日(星期二)上午七時正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超強颱風引起的「極端情況」或黑色暴雨警告信號生效，股東特別大會將延期舉行，本公司將就有關大會另行安排的詳情進一步刊發公告。股東特別大會於懸掛三號或以下熱帶氣旋警告信號或黃色或紅色暴雨警告信號生效時仍如期舉行。在惡劣天氣下，閣下應自行決定是否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如選擇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則務請小心注意安全。

(viii) 本通告內所指時間及日期均指香港時間及日期。

於本通告日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李健誠先生及黃建華先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彭國洲先生，而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則為李敏怡女士、陳學道先生及劉克鈞先生。

本通告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董事願就本通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深知及確信：本通告所載的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份；本通告並無遺漏其他事宜致使本通告所載任何內容或本通告有誤導成分。

本通告將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由其刊發日期起最少七日存放於「最新上市公司公告」頁內。本通告亦將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directel.hk。